

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2024年4月22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（含子公司）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9亿元（含9亿元）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及2024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上一进展公告日后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

主体	签约方	产品名称	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产品类型	预计年化 收益率	实际收益 (万元)
兆丰股份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支行	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15 期 6 个月 D 款	7,000	2024-04-10	2024-10-10	保本浮动 收益型	0.50%至 3.00%	105.00
兆丰股份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支行	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17 期 6 个月 E 款	13,000	2024-04-19	2024-10-19	保本浮动 收益型	0.50%至 3.00%	170.00
兆丰股份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	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7450 期	6,000	2024-09-06	2024-09-18	保本浮动 收益型	1.05%至 2.00%	3.95
兆丰股份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	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8002 期	5,000	2024-10-12	2024-10-24	保本浮动 收益型	1.05%至 2.20%	3.62

注：本公司与上述签约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二、近期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

主体	签约方	产品名称	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产品类型	预计年化 收益率
兆丰股份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支行	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36 期 6 个月 I 款	5,000	2024-09-05	2025-03-05	保本浮动 收益型	0.50%至 2.60%
兆丰股份	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支行	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42 期 6 个月 H 款	13,000	2024-10-23	2025-04-23	保本浮动 收益型	0.50%至 2.60%
兆丰股份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	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 性存款 18236 期	2,700	2024-10-28	2024-11-29	保本浮动 收益型	1.05%至 2.15%
兆丰股份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	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 性存款 18235 期	2,300	2024-10-28	2024-11-29	保本浮动 收益型	1.05%至 2.35%

注：本公司与上述签约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4.80 亿元，未超过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额度人民币 9 亿元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1、尽管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2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3、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。

（二）针对投资风险，拟采取措施如下：

1、额度内资金只用于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流动性高、稳健型、低风险的产品，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、期限、投资品种、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，并优先选择保本型产品。

2、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现金管理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，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、核实。

4、独立董事将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。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，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。

5、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将对现金管理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。

6、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。

四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坚持“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谨慎投资、保值增值”的原则，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能够有效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银行相关产品说明书及银行回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